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85 元（含税），每股转增 0.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387,511,489.13 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60,086,313.67 元。为使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154,321,352 股，扣除回购证券专用账户的股份 1,400,969 股，以余额 152,920,383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9,982,325.55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为 33.54%。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

转以后年度分配。

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10股分派现金红利8.5元，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30,257,980.55元(含税)。

综上所述，本年度拟累计现金分红260,240,306.10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67.16%。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存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60,240,306.10	263,031,780.9	193,405,721.2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165,519,96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7,511,489.13	438,598,919.71	422,879,072.2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560,086,313.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16,677,808.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65,519,961.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16,329,827.0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882,197,769.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	否		

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现金分红比例（%）	21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此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客观反映公司2024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实际运营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